

【校外活動家長通告】

本校 數學科 (單位) 將舉辦以下活動，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 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

又本信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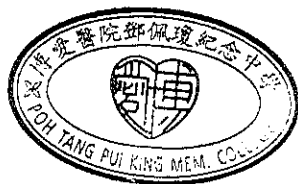
活動資料：

活動名稱	香港理工大學-高中數理科比賽	負責老師	郭佩玲老師
日期	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七日	交通工具	港鐵 (自行往返)
地點	香港理工大學	所需費用	學生自備
集合時間	9:15 a.m.	集合地點	香港理工大學
解散時間	10:45 a.m.	解散地點	香港理工大學
其他	同學須帶備學生證、文具及計算機		

假若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，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有關活動將予取消。

特此通告

貴家長

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

— ✂ —

【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】

通告編號：13-322 (T44)

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 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(班別: _____ 班號: _____) 參加貴校 數學科 (單位) 於 五月十七日 (日期) 舉行之 香港理工大學-高中數理科比賽 (活動名稱)，本人當囑咐敝子弟遵從老師指導並準時出席。

此覆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(住宅)

_____ (辦公室/手提)

二零一四年五月 _____ 日

EA3.doc/08-09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